

迅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SPEED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

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5座16樓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地址為 乃迅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附註2)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 大會主席

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 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5座16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以便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之下列決議案, 並按下列指示以本人/吾等之名義就下述決議案表決。倘無作出指示, 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

普通決議案(附註10)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黃麗花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黃定幹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股份, 但數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但數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		
6.	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出有關購回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而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以擴大第4項決議案有關向本公司董事授出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7.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以取代及廢除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即時生效, 以及授權本公司的任何董事及/或註冊代理人作出一切必要事宜以落實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日期:

簽署: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 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受委代表, 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 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如無填上姓名, 則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 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事項: 閣下如欲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 請在贊成欄內填上「✓」。 閣下如欲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 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未有任何指示, 則 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任何並無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但正式於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表決之本公司股東(「股東」), 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必須為個人)作為代表, 代其出席大會及表決。受委代表具有與股東相同之權力, 可於大會上發言。股東必須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股東有權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同一場合。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 如為一間公司, 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最遲須於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方為有效。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 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於大會上投票, 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 然而, 若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任何大會, 則出席者中只有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聯名持有之股份投票, 就此而言, 排名先後乃參照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就相關聯名持股狀況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排名次序而定。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並於會上表決。
- 該等決議案之描述僅為摘要, 全文載於召開大會通告, 而通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之通函。
- 本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內未有明確定義的詞語及表達, 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的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 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期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 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